

证券代码：000963

证券简称：华东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064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于2023年8月14日（星期一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并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监事6人，实际参加监事6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监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书面和通讯方式表决，通过决议如下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16日